

证券代码：832014

证券简称：绿之彩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志平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740,6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579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 2 亿的授信额度，敞口额度不超过 950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，其中 4975 万元用于偿还兴银粤借字（湖景）第 202207040001 号合同项下借款。本次贷款由公司自有房产为此次融资作为抵押物（房产证号：粤（2021）佛顺不动产权第 0127349 号、粤（2021）佛顺不动产权第 0127405 号）；公司董事长曾志平、董事长配偶黄桂妹、副董事长曾家安、股东曾家乐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740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：“（五）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，包括获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；”关联股东曾志平、曾家安、曾家明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5日